# 关于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通过国泰君安证券开展网上交易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投资者对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支持和厚爱，经本公司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证券”）协商一致，现决定自2010年9月7日起，对通过国泰君安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本公司旗下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者给予申购费率优惠。

持有国泰君安与工行、建行、农行、中行、交行、招行、兴业银行联合发行的银证联名卡客户，通过国泰君安网上交易系统（包括手机炒股）购买本公司旗下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优惠至0.6%，且不低于原费率的4折；原手续费费率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国泰君安证券非联名卡客户，通过国泰君安网上交易系统（包括手机炒股）购买本公司旗下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给予9折优惠（最低折扣标准高于9折时，则按照高于9折的最低折扣标准执行）。

| 基金简称 | 申购金额A | 原申购费率 | 国泰君安联名卡客户网上交易优惠申购费率 | 国泰君安非联名卡客户网上交易优惠申购费率 |
|---|---|---|---|---|
| 汇丰晋信低碳先锋基金 | A < 50万元 | 1.5% | 0.6% | 1.35% |
| | 50万元 ≤ A < 100万元 | 1.2% | 0.6% | 1.08% |
| | 100万元 ≤ A < 500万元 | 0.8% | 0.6% | 0.72% |
| | A ≥ 500万元 | 每笔1000元 | 每笔1000元 | 每笔1000元 |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 国泰君安证券网站：www.gtja.com
2. 国泰君安证券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66
3.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hsbcjt.cn
4.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服热线：021-38789998

特此公告。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新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敬请投资人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0年9月7日

# 关于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通过东方证券开展网上交易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答谢广大投资者对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支持和厚爱，经本公司与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证券”）协商一致，本公司将于2010年9月7日起对通过东方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本公司旗下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实行优惠申购费率。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东方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本公司旗下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者

二、适用基金

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40008）

三、适用期限

自2010年9月7日起。

四、申购费率优惠方式

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东方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前端模式），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优惠至0.6%，且不低于原费率的4折；原手续费费率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 基金简称 | 申购金额A | 原前端申购费率 | 东方证券网银申购优惠费率 |
|---|---|---|---|
| 汇丰晋信低碳先锋基金 | A < 50万元 | 1.5% | 0.6% |
| | 50万元 ≤ A < 100万元 | 1.2% | 0.6% |
| | 100万元 ≤ A < 500万元 | 0.8% | 0.6% |
| | A ≥ 500万元 | 每笔1000元 | 每笔1000元 |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东方证券

网站：www.dfzq.com.cn

客户服务电话：95503

2.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站：www.hsbcjt.cn

客户服务电话：021-38789998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新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敬请投资人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特此公告。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0年9月7日

# 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通过交通银行开展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和网银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的信任与支持，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银行”）协商，决定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申购代码540008）自2010年9月9日起参加交通银行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具体内容如下：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交通银行定期定额申购和通过交通银行网上银行申购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者。

二、交通银行定期定额申购金额下限

投资者通过交通银行定期定额申购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每期申购金额下限为人民币300元（含申购手续费）。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不受基金日常申购的最低数额限制。

三、优惠费率

自2010年9月9日起，投资者通过交通银行定期定额申购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申购费率可享受8折优惠，但优惠折扣后的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将不再有折扣优惠，按原申购费率执行。

自2010年9月9日起，投资者通过交通银行网上银行基金申购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申购费率按原申购费率的8折执行，且优惠后的申购费率 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具体费率如下：

| 基金简称 | 申购金额A | 原申购费率 | 交通银行基金定投优惠申购费率 | 交通银行基金网银优惠申购费率 |
|---|---|---|---|---|
| 汇丰晋信低碳先锋基金 | A < 50万元 | 1.5% | 1.2% | 1.2% |
| | 50万元 ≤ A < 100万元 | 1.2% | 0.96% | 0.96% |
| | 100万元 ≤ A < 500万元 | 0.8% | 0.64% | 0.64% |
| | A ≥ 500万元 | 每笔1000元 | 每笔1000元 | 每笔1000元 |

四、重要提示：

1.投资人可以通过交通银行网上银行的基金超市提出基金定投的申请，但是网银申购优惠费率并不适用于基金定投业务。

2.基金“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其他未明事项，请投资人遵循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相关公告的规定以及交通银行基金业务相关规定。

3.优惠费率仅适用于通过交通银行网上银行申购本公司开放式基金的前端申购模式，不包括通过交通银行网上银行申购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的后端申购费率或通过其他方式申购本公司旗下开放式基金的申购费率。

4.如投资人对基金“定期定额申购”业务或本次优惠活动有任何疑问，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交通银行网址：www.bankcomm.com；

交通银行客户服务电话：95559；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址：www.hsbcjt.cn；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021-38789998。

5.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新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敬请投资人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特此公告。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0年9月7日

# 关于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通过中银万国证券开展网上交易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投资者对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支持和厚爱，经本公司与中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银万国证券”）协商一致，现决定自2010年9月7日起，对通过中银万国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本公司旗下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者给予申购费率优惠。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中银万国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者。

二、适用基金

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申购代码540008）

三、优惠费率

投资者通过中银万国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申购费率实行4折优惠，但优惠后的申购费率不低于0.6%；如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 基金简称 | 申购金额A | 原申购费率 | 中银万国证券网上交易优惠申购费率 |
|---|---|---|---|
| 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基金 | A < 50万元 | 1.5% | 0.6% |
| | 50万元 ≤ A < 100万元 | 1.2% | 0.6% |
| | 100万元 ≤ A < 500万元 | 0.8% | 0.6% |
| | A ≥ 500万元 | 每笔1000元 | 每笔1000元 |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5. 中银万国证券网站：www.sw2000.com.cn
6. 中银万国证券客户服务电话：021-962505
7.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hsbcjt.cn
8.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服热线：021-38789998

特此公告。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新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敬请投资人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0年9月7日

# 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通过光大证券开展网上交易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答谢广大投资者对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支持和厚爱，经本公司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协商一致，现决定自2010年9月7日起，对通过光大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本公司旗下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申购代码540008）的投资者给予申购费率优惠。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光大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者。

二、适用基金优惠费率

自2010年9月7日起，投资者通过光大证网上交易方式申购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最低优惠至0.6%，且不低于原费率的4折；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具体优惠费率如下：

| 基金简称 | 申购金额A | 原申购费率 | 光大证券网上交易系统优惠申购费率 |
|---|---|---|---|
| 汇丰晋信低碳先锋基金 | A < 50万元 | 1.5% | 0.6% |
| | 50万元 ≤ A < 100万元 | 1.2% | 0.6% |
| | 100万元 ≤ A < 500万元 | 0.8% | 0.6% |
| | A ≥ 500万元 | 每笔1000元 | 每笔1000元 |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9. 光大证券网站：www.ebscn.com
10.光大证券客服热线：10108998、4008888788
11.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hsbcjt.cn
12.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服热线：021-38789998

特此公告。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新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敬请投资人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0年9月7日

# 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通过华泰证券开展网上交易申购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经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证券”）协商一致，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10年9月7日起，对通过华泰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者，给予申购费率优惠。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华泰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者。

二、适用基金

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申购代码540008）

三、费率优惠说明

投资者通过华泰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原申购费率高于0.6%的，最低优惠至0.6%，且不低于原费率的4折；原手续费费率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 基金简称 | 申购金额A | 原申购费率 | 华泰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优惠费率 |
|---|---|---|---|
| 汇丰晋信低碳先锋基金 | A < 50万元 | 1.5% | 0.6% |
| | 50万元 ≤ A < 100万元 | 1.2% | 0.6% |
| | 100万元 ≤ A < 500万元 | 0.8% | 0.6% |
| | A ≥ 500万元 | 每笔1000元 | 每笔1000元 |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详情：

1.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址：www.hsbcjt.cn

2.汇丰晋信基金管理公司客服电话：021）38789998

3.华泰证券网站：www.htsc.com.cn

4.华泰证券客户服务热线：95597

五、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新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敬请投资人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特此公告。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0年9月7日

# 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海通证券开展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和网上交易申购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了答谢广大投资者对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支持和厚爱，经本公司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协商一致，现决定自2010年9月7日起，对通过海通证券定期定额申购和通过海通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本公司旗下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40008）的投资者给予申购费率优惠。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海通证券定期定额申购和通过海通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汇丰晋信旗下开放式基金的投资者。

二、优惠费率

自2010年9月7日起，投资者通过海通证券定期定额申购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享受申购费率8折优惠，享受优惠折扣后费率低于0.6%的，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自2010年9月7日起，投资者通过海通证券网上交易系统申购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享受申购费率4折优惠，享受优惠折扣后费率低于0.6%的，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 基金简称 | 申购金额A | 原申购费率 | 海通证券定投优惠申购费率 | 海通证券网银优惠申购费率 |
|---|---|---|---|---|
| 汇丰晋信低碳先锋基金 | A < 50万元 | 1.5% | 1.2% | 0.6% |
| | 50万元 ≤ A < 100万元 | 1.2% | 0.96% | 0.6% |
| | 100万元 ≤ A < 500万元 | 0.8% | 0.64% | 0.6% |
| | A ≥ 500万元 | 每笔1000元 | 每笔1000元 | 每笔1000元 |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3.海通证券网站：www.htsec.com

14.海通证券客服热线：95553

15.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hsbcjt.cn

16.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服热线：021-38789998

特此公告。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新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敬请投资人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投和银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基金定投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0年9月7日

# 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汇丰晋信基金电子交易系统开展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本公司”）决定自2010年9月7日起至2010年12月31日，对通过汇丰晋信基金电子交易系统（含网上交易和电话交易）投资本公司旗下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提供申购费率优惠。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全国范围内持有兴业银行卡、建设银行卡、农业银行卡、招商银行卡、交通银行卡的个人投资者。

二、适用基金

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申购代码540008）

三、电子交易优惠费率

自2010年9月7日起至2010年12月31日，投资人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含电子交易和电话交易）申购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根据投资人持有的银行卡种类、申购方式和银行结算方式，申购费率最低可适用4折的优惠费率，且优惠费率的绝对值不低于0.6%。原费率低于0.6%的，优惠费率按照原费率执行。具体优惠费率如下：

1）基金申购费率：

| 基金名称 | 申购金额A（万元） | 正常费率 | 建行卡（乐盾）8折 | 建行卡（上海代扣）4折 | 农行卡7折 | 兴业卡4折 | 招行卡8折 | 交行卡8折 |
|---|---|---|---|---|---|---|---|---|
| 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基金 | A <50 | 1.5% | 1.2% | 0.6% | 1.05% | 0.6% | 1.2% | 1.2% |
| | 50 ≤ A <100 | 1.2% | 0.96% | 0.6% | 0.84% | 0.6% | 0.96% | 0.96% |
| | 100 ≤A <500 | 0.8% | 0.64% | 0.6% | 0.6% | 0.6% | 0.64% | 0.64% |
| | A ≥500 | 每笔1000元 | 每笔1000元 | 每笔1000元 | 每笔1000元 | 每笔1000元 | 每笔1000元 | 每笔1000元 |

2）基金定期定额申购费率：

| 基金名称 | 每月申购金额A（万元） | 正常费率 | 建行卡（上海代扣）4折 | 农行卡4折 | 招行卡8折 | 交行卡8折 |
|---|---|---|---|---|---|---|
| 汇丰晋信低碳先锋股票基金 | A <50 | 1.5% | 0.6% | 0.6% | 1.2% | 1.2% |
| | 50 ≤ A <100 | 1.2% | 0.6% | 0.6% | 0.96% | 0.96% |
| | 100 ≤A <500 | 0.8% | 0.6% | 0.6% | 0.64% | 0.64% |
| | A ≥500 | 每笔1000元 | 每笔1000元 | 每笔1000元 | 每笔1000元 | 每笔1000元 |

注：

1、本公司可对上述费率进行调整，并依据相关法规的要求进行公告。

2、其他交易费率敬请查阅相关基金的发行文件和相关公告。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详情

1、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址：www.hsbcjt.cn

客户服务热线：021-38789998

3、银联电子支付服务有限公司

网址：www.chinapay.com

客户服务热线：95516

4、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www.cib.com.cn

客户服务热线：95561

5、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www.abchina.com

客户服务热线：95599

6、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www.ccb.com

客户服务热线：95533

7、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http://www.cmbchina.com/

客户服务热线：95555

8、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http://www.bankcomm.com/

客户服务热线：95559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新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敬请投资人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特此公告。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0年9月7日

证券代码：002235　证券简称：安妮股份　公告编号：2010-049

# 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〇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董事会及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0年9月6日在厦门市集美区杏林锦园南路99号召开二〇一〇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公司董事会于2010年8月21日在巨潮咨询网、《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等媒体刊载了会议通知；2010年8月28日，公司董事会在巨潮咨询网、《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等媒体刊载了《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二〇一〇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新增临时提案的公告》。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6人，代表股份137,310,87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70.4158%。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袁丹霞律师为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现场见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杰先生主持。

与会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经过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对提交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进行了表决，通过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额度的议案》。表决结果为：赞成137,310,875股，占出席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

二、审议通过了《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表决结果为：赞成137,310,875股，占出席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经营范围的临时提案》。表决结果为：赞成137,310,875股，占出席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弃权0股，占出席股东所持表决权的0%。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为本次股东大会出具了如下见证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项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九月六日**

证券代码：002235　股票简称：安妮股份　公告编号：2010-050

# 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0年9月6日15: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本次会议于2010年9月3日书面通知了各位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七名，实际出席董事七名。会议由董事长张杰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子公司日本安妮株式会社增资2000万日元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向公司子公司日本安妮株式会社增资2000万日元（按2010年9月6日日元兑换人民币中间价折算为160.67万元人民币）。增资后日本安妮株式会社的注册资本为5000万日元，公司持股98%，日籍自然人田村敏久持股2%。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内审机构负责人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聘任戴思宏先生为公司内审机构负责人，负责公司内部审计工作。

戴思宏先生简历：

戴思宏，男，汉族，1969年10月生，大专学历　1990年7月毕业于厦门鹭江大学，　自2004年5月-2007年5月在厦门翠丰温泉度假酒店任驻店经理、总经理助理等职务，2007年6月-2008年12月在厦门百川汇酒店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职务，自2009年9月至今任职于本公司内审部，2010年5月20日起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戴思宏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特此公告。

**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九月七日**

证券代码：002248　证券简称：华东数控　公告编号：2010-062

#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重要提示：

1、拟投资标的名称：威海华东电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东电源"，暂定名，以工商部门核准的名称为准）。

2、拟投资金额：暂定人民币1,000万元。

一、投资概述

1、基本情况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东数控"）拟在山东省威海市设立一家生产制造型企业，暂定名：威海华东电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东电源"，暂定名，以工商部门核准的名称为准）；拟定生产经营范围为：研发、生产、销售太阳能光伏并网逆变器、离网逆变器、电力逆变器；各种控制器；LED电源；编码器；电子镇流器；高压变频器；各种节电器；承接各种太阳能光伏系统工程；太阳能电池、蓄电池、充电器。注册资本暂定为人民币1,000万元；华东电源暂为华东数控全资子公司。

本次设立企业行为不构成关联交易。

2、董事会审议情况

2010年9月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全体与会董事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一致通过《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投资拟设立的威海华东电源有限公司主要经营业务拟定为研发、生产、销售太阳能光伏并网逆变器、离网逆变器、电力逆变器；各种控制器；LED电源；编码器；电子镇流器；高压变频器；各种节电器；承接各种太阳能光伏系统工程；太阳能电池、蓄电池、充电器。

华东电源主营业务符合国家产业发展政策，节能是科学发展观的重要内容，是我国国民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质量的重要衡量标准，《国民经济"十一五"发展规划》把节能工作贯穿经济发展工作的全部，节能降耗作为非常重要的指标，列入国民经济发展的建设目标。根据国家《可再生能源中长期发展规划》，到2020年我国太阳能光伏发电装机容量将达到2200兆瓦。

华东电源拟承接公司原有全资子公司威海华控电工有限公司与合肥工业大学教育部光伏系统工程研究中心合作项目，继续开展光伏发电的关键转化设备生产经营及原有其他相关电子产品业务。合肥工业大学教育部光伏系统工程研究中心作为全国唯一的国家级光伏系统研究机构，在新能源发电的核心技术领域一直处于中国乃至世界的前列，是我国迄今为止唯一的专门从事光伏系统应用技术研究的国家级重要的科学研究、成果转化、人才培养基地。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1、投资的资金来源

本次投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筹资金。

2、本次投资对公司未来的影响

华东电源主营业务是承接华东数控原有全资子公司威海华控电工有限公司主要经营业务，并将进行适当股权、资产整合，使原有全资子公司主营业务得以快速发展，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增强公司抗风险能力，为公司的长期发展奠定良好基础。

五、投资的风险分析

在本次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会受国内外政策、市场、技术等因素变化的影响，项目不能达到预期目的而出现的履约风险等不确定因素，公司将提前预测相关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并及时采取有力措施化解客观变化带来的风险，力争早投入、早投产、早见效。

六、备查文件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九月七日**

证券代码：002248　证券简称：华东数控　公告编号：2010-063

#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以下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10年8月26日以电子邮件、传真方式发出，会议以通讯方式于2010年9月6日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汤世贤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程序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数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票数的100%。

《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0-062）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

特此公告。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九月七日**

证券简称：赤天化　证券代码：600227　编号：临2010-34

# 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贵州金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与贵州东方红升新能源有限公司签署变性燃料甲醇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0年8月26日，我公司全资子公司贵州金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赤公司"或"甲方"）与贵州东方红升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州东方红升"或"乙方"）签订了《关于变性燃料甲醇的合作框架协议》，现将有关信息披露如下：

一、协议主体基本情况

金赤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及募集资金投资公司，成立于2007年5月24日，注册地为贵州省桐梓县，经营范围为尿素零售、复合肥销售、煤化工技术开发、咨询等服务。注册资本为壹拾叁亿元整，本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金赤化工拥有30万吨/年合成氨、52万吨/年尿素、30万吨/年甲醇的生产能力，是贵州省重点项目，也是贵州省新型煤化工的示范项目，具有较好的技术和资源优势。该项目目前正处于设备安装阶段，预计年底完成全部设备安装工作，2011年一季度进入试车和调试阶段。

贵州东方红升是北京东方红升新能源应用技术研究院投资的企业。其战略合作伙伴包括：国家化工业生产力促进中心；全国醇醚燃料与醇醚清洁汽车委员会；江苏省煤化工程设计研究院；中国石油大学等。合作团队中包括中国工程院院士3人、教授10人、高级工程师7人、研究员10人。贵州东方红升依托强有力的技术团队与技术支撑，已是贵州省甲醇燃料地方标准的制定单位之一。

二、协议的主要内容

1、甲方按国家标准保质、保量的供应乙方优质的甲醇，并负责甲醇和变性醇的运输，运输费用另行商定。甲醇的供应价格根据甲方的生产成本加上合理利润的原则来确定，并保持价格相对稳定。

2、甲方原则同意与乙方成立合资公司生产变性醇、推广运行甲醇柴油，并以此为前提为合资公司的M10车用甲醇柴油和工业用M30甲醇柴油的设施建设提供场地。

3、乙方承诺乙方及其子公司在遵义市生产变性醇、推广、运行M15甲醇汽油所需的甲醇全部从甲方的生产厂购买。并同意在生产变性醇，以及推广使用M10甲醇柴油时，以成立合资公司的运行模式与甲方合作，向全省推广。

4、鉴于乙方已和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贵州石油分公司签订了在贵阳市、六盘水市、遵义市推广M15车用甲醇汽油的合作协议。由甲乙双方共同向省市政府提出申请，在遵义市推广运行M15甲醇汽油。

三、签署框架协议对公司的影响

金赤化工此次与贵州东方红升签署合作框架协议，符合金赤化工的发展规划要求，将有效拓展并保证公司在未来的销售渠道，增强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巩固公司在市场中的地位。同时，对稳定提升公司经济效益和拓宽经营范围产生积极的影响。

四、风险提示

金赤公司本次与贵州东方红升签订《框架性协议》，是双方合作意愿和基本原则的框架性、意向性约定。各方按框架性协议进行落实、实施直至签署正式合同之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特提请投资者注意风险防范。

五、备查文件

《关于变性燃料甲醇的合作框架协议》。

特此公告。

**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九月七日**

证券代码：000693　证券简称：S*ST聚友　公告编号：2010-070

# 成都聚友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恢复上市所采取的措施的提示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因工作疏忽，成都聚友网络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9月6日披露的《关于为恢复上市所采取的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0-068）出现部分错误。原公告中第四段"为化解退市风险同时为提升上市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和资产的盈利能力，在债委会的协调下，公司与中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锐控股"）于2008年10月签订了《成都聚友网络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之框架协议》，与金融债务债权人及其他相关单位确定了《成都聚友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债务重组协议》，并于2009年6月将相关的债务重